

檔 號：
保存年限：

收	111年3月14日
文	第 119 號

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函

地址：40341臺中市西區民權路101號

承辦人：科員 孫瑞鴻

電話：04-22289111#61117

電子信箱：alops123@taichung.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2月21日

發文字號：中市交公捷運字第111000826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387290600H_11100082682_ATTACH1.pdf)

主旨：有關西屯區市政北六路大客車臨時停靠區調整至臺中國家歌劇院前迎賓車道，且僅供遊覽車乘客上下車一案，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業者，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局111年1月28日召開研商臺中國家歌劇院旁市政北六路大客車臨時停靠區調整事宜會勘紀錄辦理。

正本：中華民國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臺中國家歌劇院(含附件)、臺中市公共運輸及捷運工程處(含

附件) 電 2022/03/14 文
交 換 章

臺中市政府交通局會勘紀錄

- 一、時間：111 年 1 月 28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 二、事由：研商臺中國家歌劇院旁市政北六路大客車臨時停靠區調整事宜
- 三、共同主持人：臺中國家歌劇院 邱瑗藝術總監
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葉昭甫局長
- 四、與會單位：臺中國家歌劇院
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記錄：孫瑞鴻
- 五、各單位討論事項：略
- 六、結論：

本案經與會單位檢視現場情形，查臺中國家歌劇院旁大客車臨時停靠區現況設置於市政北六路上，考量部分遊覽車長時間停靠怠速有影響周邊空氣品質情形，故決議試辦將大客車臨時停靠區調整至臺中國家歌劇院前迎賓車道內，以降低大客車臨停路側對周邊交通以及居住環境產生衝擊。

臺中國家歌劇院前迎賓車道僅供遊覽車臨時停靠上下乘客，倘遊覽車有待班需求，建議可至朝馬運動中心旁環河路的大客車停靠區或向上路二段旁惠文停車場內待班。

有關遊覽車停靠調整措施請國家歌劇院協助於所屬網站、場域及 APP 宣導，請業務單位協調本府觀光旅遊局協助通知旅遊業者，及請中華民國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協助轉知所屬業者知悉。

- 七、散會